（上接C6版）

（5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联系电话：029-87406488
客服电话：029-95582
公司网站：www.westsecu.com.cn

（53）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客服电话：0731-4403360
公司网站：www.cfzq.com

（54）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鞠瑾
联系人：常向东
联系电话：0471-4913998
客服电话：0471-4961259
公司网站：www.cnht.com.cn

（55）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电信广场36、37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电信广场36、37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罗创斌
联系电话：020-37865070
客服电话：400-8888-133
公司网站：www.wlzq.com.cn

（56）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花园街花园宾馆14楼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电话：0551-2634400
客服电话：全国统一热线95578，4008888777，安徽省内热线96888
公司网站：www.gyzq.com.cn

（57）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谢项辉
联系电话：0571-87901053
客服电话：967777
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

（58）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甲6号SK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王雪筠
联系电话：010-85679265
客服电话：（010）85679238 （010）85679169
公司网站：www.ciccs.com.cn

（59）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黄冰
联系电话：0755-83706665
客服电话：0755-83710885
公司网站：www.ytzq.net

（6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联系人：杨小江
联系电话：0755-82083788
客服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61）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张婷
联系电话：0755-83199599
客服电话：0755-83199509
公司网站：www.csco.com.cn

（6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严俊权
联系电话：021-50122222
客服电话：400-820-9898
公司网站：www.cnhbstock.com

（63）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38号东四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8888088
客服电话：96668（甘肃）
公司网站：www.hlzqgs.com

（64）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座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张霄宇
联系电话：010-88086830-669
公司网站：www.rxzq.com.cn

（6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金喆
联系电话：028-86690126
客服电话：4006-600109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66）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徐世旺
联系电话：0451-82336863
客服电话：400-666-2288
公司网站：www.jhzq.com.cn

（67）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68）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梁宇
联系电话：010-58568007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站：www.hrsec.com.cn

（69）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10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人电话：0591-87383623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站：www.gfhfzq.com.cn

（70）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联系人：刘晓明
联系电话：0871-3577888
公司网站：http:// www.hongtastock.com

（71）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B栋1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李珍
联系电话：0755-82570586
客服电话：0755-82943755
公司网站：http://www.zszq.com

（72）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陈丽君
联系电话：0311-66006219
客服电话：4006128888
公司网站：www.S10000.com

（73）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法定代表人：李学琦
联系人：范守卫
联系电话：024-23268079
客服电话：4006180315
公司网站：wwww.stockren.com

（7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潘鸿
联系电话：010-66045446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站：www.txsec.com ，www.txjijin.com

（75）其他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的证券公司请向当地营业网点查询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849
传真：（0755）82763854
联系人：古和鹏

（三）担保人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写字楼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写字楼9层
法定代表人：刘新来
电话：010-88822720
传真：010-68437040、010-88822729
联系人：李明燚

（四）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五）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熹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的名称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别

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认购保本金额/申购保本金额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各类债券、股票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根据中国宏观经济情况和证券市场的阶段性变化，按照投资组合保险机制对债券和股票的投资比例进行动态调整。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有关投资比例限制等遵循届时有效的规定执行。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方法（Constant-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CPPI）来实现保本和增值的目标。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不仅能从投资组合资产配置的水平上消除投资到期时基金净值低于本金的可能性，而且能在一定程度上使保本基金分享股市整体性上涨的好处。

CPPI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它主要是通过数量分析，根据市场的波动来调整、修正风险资产的可放大倍数（风险乘数），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从而达到对投资组合保值增值的目的。无风险资产一般是指固定收益类资产，风险资产一般是指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在基金资产可放大倍数的管理上，基金管理人的金融工程小组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根据CPPI数理机制、历史模拟和目前市场状况定期出具保本基金资产配置建议报告，给出放大倍数的合理上限的建议，供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作为基金资产配置的参考。

如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市场出现如股指期货等新的金融衍生产品且在开放式基金许可的投资范围之内，本基金管理人保留调整保本投资策略的权利。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和股指期货投资策略等。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分为两个层次：一层为对风险资产和无风险资产的配置，该层次以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为依据，即风险资产部分所能承受的损失最大不能超过无风险资产部分所产生的收益；另一层为对风险资产部分的配置策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情况对这两个层次的策略进行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注重对股市趋势的研究，在股票投资限额之下，发挥时机选择能力，控制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分享股票市场成长收益。

本基金依据稳健投资、风险第一的原则，以低风险性、在保本期限内具备中期上涨潜力为主要原则，构建股票组合，同时兼顾股票的流动性。首先按照风险性由低至高、中期上涨潜力由高至低和流动性由高到低对股票池内的股票进行排名，累加三项排名得到综合排名，取综合排名靠前的股票构建股票组合，进行组合投资。

本基金通过选择风险低的股票，保证组合的稳定性；通过选择具中期上涨潜力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和流动性管理，降低个股集中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1）持有相当数量剩余期限与避险周期相近的国债、金融债，其中一部分严格遵循持有到期原则，首要考虑收益性，另一部分兼顾收益性和流动性。这部分投资可以保证债券组合收益的稳定性，尽可能地控制利率、收益率曲线等各种风险。

（2）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积极投资。这部分投资包括中长期的国债、金融债，信用等级为AAA以上的企业债，以及中长期逆回购等等。积极性策略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把握市场上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利用杠杆原理以及各种衍生工具，增加盈利性、控制风险等等，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3）利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现券存量进行国债回购所得的资金积极参与新股申购和配售，以获得股票一级市场可能的投资回报。

（4）利用未来可能推出的利率远期、利率期货、利率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有效地规避利率风险。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积极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

本公司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如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市场出现如股指期货等新的金融衍生产品且在开放式基金许可的投资范围之内，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如无特别说明以下单位均为元）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11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37,249,426.00	58.05
	其中：股票	1,637,249,426.00	58.05
2	固定收益投资	1,117,334,011.59	39.61
	其中：债券	1,117,334,011.59	39.6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33,938,000.00	1.2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17,770.46	0.58
6	其他资产	15,633,405.62	0.55
7	合计	2,820,572,613.67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98,431,771.00	3.51
C	制造业	1,205,319,080.25	42.98
C0	食品、饮料	361,935,550.58	12.91
C1	纺织、服装、皮毛	37,664,220.00	1.34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41,143,208.02	1.47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206,416,831.91	7.36
C7	机械、设备、仪表	528,107,022.52	18.83
C8	医药、生物制品	30,052,247.22	1.07
C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25,479,875.00	4.4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8,415,867.71	2.44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0,563,369.00	1.45
M	综合类	99,039,463.04	3.53
	合计	1,637,249,426.00	58.38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129,935	190,653,932.55	6.80
2	000629	*ST钒钛	20,000,000	172,000,000.00	6.13
3	600406	国电南瑞	2,000,000	125,380,000.00	4.47
4	000425	徐工机械	2,948,816	114,001,226.56	4.06
5	600805	悦达投资	7,135,408	99,039,463.04	3.53
6	600132	重庆啤酒	1,377,730	73,019,690.00	2.60
7	600547	山东黄金	1,023,300	57,171,771.00	2.04
8	600312	平高电气	4,107,620	57,013,765.60	2.03
9	000400	许继电气	1,673,414	50,604,039.36	1.80
10	600298	安琪酵母	1,294,980	50,089,826.40	1.79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401,050,000.00	14.30
3	金融债券	261,214,000.00	9.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1,214,000.00	9.31
4	企业债券	455,070,011.59	16.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117,334,011.59	39.84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1060	10央票60	3,000,000	299,670,000.00	10.69
2	080221	08国开21	1,600,000	159,664,000.00	5.69
3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1,000,000	101,380,000.00	3.61
4	126012	08上港债	833,830	82,782,642.40	2.95
5	126014	08国电债	900,480	80,881,113.60	2.88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序号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38011	攀钢AGP1	20,000,000	33,938,000.00	1.21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58,558.5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324,188.05
5	应收申购款	950,659.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633,405.62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8.11.12~2008.12.31	1.80%	0.13%	0.52%	0.01%	1.28%	0.12%
2009.1.1~2009.12.31	13.47%	0.84%	3.31%	0.01%	10.16%	0.83%
2010.1.1~2010.9.30	4.21%	0.92%	2.40%	0.01%	1.81%	0.91%
自基金成立至今	20.38%	0.84%	6.34%	0.01%	14.04%	0.83%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1.3\%\div$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保本期内，担保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从基金管理费收入中列支。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2‰\div$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和网站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2%，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购买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2%
100万≤M<500万	0.8%
500万≤M<1000万	0.4%
M≥10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赎回费

未持有到期，赎回费率不高于2.0%，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其中1年为365天，1.5年为547天）。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1.5年	2.0%
1.5年≤N<3年	1.0%

持有到期，赎回费率为零。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5%。

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3、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和网站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者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和基金经理概况。

2、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及“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3、在“相关服务机构”部份，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及其他服务机构进行了更新。

4、在“基金的投资”部份，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的业绩。

5、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部份，对主要服务内容进行了更新。

6、对“其他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7、对部份表述进行了更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 月 日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不超过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0 年12月14日（周二）下午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 2010年12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3日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23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股数为发行总量减去最终网下发行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0年12月14日（周二）下午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0年12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3日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
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2月10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矿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三”位数：	098 298 498 698 898 997 497
末“四”位数：	4181
末“八”位数：	02504696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山东矿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07,44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山东矿机A股股票。

发行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11日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8号文核准。

为便于A股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路演时间：2010年12月14日（T-1日，星期二）14：00-17：00。

二、路演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0年12月7日（T-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3日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次分红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实施《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五次分红。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向权益登记日2010年12月10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实施收益分配，分配方案为向A/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0.20元，向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0.20元。

本基金已于2010年12月10日完成权益登记。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2010年12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第五次分红预告》。

截至2010年12月10日，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1.2493元，除息后的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83元，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1.2361元，除息后的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1元。

投资人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网址：www.jyfund.com，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取消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额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限制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0年11月8日发布公告，决定自2010年11月8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日累计金额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的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金额超过10万元，则将每笔申购根据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进行确认成功，直至累计金额大于10万元。

鉴于目前影响净值较大的因素已消除，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0年12月13日起取消对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额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上述限制。

投资者如有疑问可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ullgoal.com.cn；

2、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均免长途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

关于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之添利B（150027）场外认购投资者
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0年12月3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划分为添利A和添利B（150027）两级份额，两级份额独立募集。

在添利B的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进行认购。场外认购是指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网点以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认购添利B，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只有在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后，才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添利B具体上市交易时间敬请留意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为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出申请，为场外认购添利B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开通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办理事宜。场外认购添利B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2010年12月15日起可以通过认购添利B的场外代销机构或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办理添利B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添利B份额转托管至场内（证券登记结算系统）。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th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